

新北市國定古蹟林本源園邸場地使用申請表

中華民國 年 月 日

申請單位		負責人	
承辦人	Š	連絡電話	
地址			
活動名稱	7	活動性質	□集會□拍攝□研習會□其他
使用時間	自 年 月 日 日	時 至	年 月 日 時
使用場地	□汲古書屋、方鑑齋(含戲台) □來青閣(含開軒一笑、左、右小院)、香玉簃 □定靜堂、月波水榭 □鋪石廣場		
參與人數	打	荅設佈景	□要(須提供配置圖)□不要
檢附資料	□負責人身分證影本 □單位團體登記證明影本 □拍攝腳本□活動計劃書份 □活動人員名冊份 □其他		
應繳費用	保證金 \$5000元 合	計新台幣	萬千元整
備 註	政治宣傳活動、宗教祭典或營利目的之活動,請勿申請。		